

(A类)

同意对外公开

夹江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夹卫发〔2025〕7号

关于夹江县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42号建议办理情况的答复

张健、干静波代表：

您提出关于《如何进一步发挥民营医院在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中的作用》的建议已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近年来，国家出台政策，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医疗市场，鼓励民营医院发展，我局支持和鼓励民营医院发展，积极鼓励社会办医，加快推进社会办医成规模、上水平发展。

一是将社会办医纳入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取消对社会办医疗机构的具体数量和类别等限制，优先设置非营利性和资源稀

缺的专科医疗机构。鼓励和支持已设置的民营医院创等升级。

二是支持民营医院引进专业技术人才。民营医院可以引进高、精、尖专业技术人才，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同时鼓励公立医院中高级职称人员利用多点执业的政策到民营医院执业，以解决民营医院专业技术人才匮乏的问题。

三是落实相关政策支持。民营医院的专业技术人员，在执业资格认定、职称评定、继续教育、业务培训、学术活动、技术准入、推荐评优等方面与公立医疗机构同等对待。鼓励社会办医疗机构加入各行业学会、协会及学术团体。

四是加强民营医院与公立医院业务合作。支持公立医疗机构与民营医疗机构加强业务合作，县级医疗机构对民营医院加强业务指导。鼓励公立医疗机构为民营医疗机构培养医务人员，提高技术水平，并探索开展多种形式的人才交流与技术合作。

五是完善监管机制。今年将启动组织开展对民营医院巡查工作，加强对社会办医疗机构负责人及有关管理人员的培训，促进规范管理，提高经营水平。进一步完善医院各项规章制度，牢固树立依法执业理念，规范诊疗行为，优化诊疗服务流程，改善就医环境，增添便民服务设施，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建议改善医疗服务态度，提升群众就医获得感和满意度。

再次感谢您对我县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

关注我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主要领导签发：胡长兵

承办人及电话：袁煦， 0833-5686371

抄送：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马村镇、县政府督查室。